

中國文化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:30

地 點：本校大恩館 11 樓會議室

主 席：李校長天任

紀錄：趙維娟

列席指導：張董事長鏡湖

出 席：詳如簽到表

請 假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上次會議議決事項及執行情形

二、董事長致詞：略

三、主席報告：略

四、教務處簡報：略（報告人：靳教務長宗玫）

五、學務處簡報：略（報告人：魏學務長裕昌）

六、總務處簡報：略（報告人：施總務長登山）

七、102 學年度決算報告：略（報告人：冉主任肇蓉）

以上簡報請至會議管理系統下載



貳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秘書室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組織規程」第十條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趨勢變遷，重整本校秘書室權責，擬將總務處文書組及公共關係室改隸秘書室；又秘書室因組織變革，擬改名為秘書處。
- 二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通過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[附件 1](#)(頁 119)。

辦法：通過後陳董事會議審議，並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。。

決議：配合秘書室更名修正第 23 條，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秘書室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中國文化大學校務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一條及第五條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辦法第一條為文字修正。
- 二、辦法第五條原規定該委員會每學年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，與實際情形不符，茲依實際運作狀況修正為視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，並得向委員個別諮詢。
- 三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0 月 1 日第 1700 次行政會議通過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[附件 2](#)(頁 135)。

辦法：通過後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學生基本素養、核心能力暨其檢核辦法」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辦法修正內容業於 103 年 11 月 3 日 10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、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通過。
- 二、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後如全文如[附件 3](#)(頁 137)。

辦法：通過後發布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教師聘任服務辦法」第 7 條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目前新聘兼任教師均於聘任前即辦理著作外審，但參考其他學校如東吳、淡江、銘傳、逢甲、實踐、靜宜等校均於聘任之初依所具學歷聘任，待任教一段期限後，如兼任教師任教成績優良要申請教師證書，始辦理學位論文外審，以簡化聘任作業程序。
- 二、本校擬參考其他學校之作法，以學位新聘之兼任教師，任教滿四學期後，教學成績優良者，得比照專任新聘教師之規定辦理外審通過後，申請教育部證書。
- 三、本修正案業經 103.11.12.103 學年度第 2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論、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通過。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[附件 4](#)(頁 142)。

辦法：通過後發布施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教授延長服務辦法」第 3、4 條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高教競爭環境日益嚴苛，為提升本校教學、研究水準，修改本校教授延長服務標準如[附件 5](#)(頁 150)。
- 二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、103 年 12 月 10 日 10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。

辦法：通過後陳董事會審議，通過後施行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六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選課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系所單位增加學位學程，故修正第 2 條、第 3 條、第 5 條、第 6 條、第 9 條及第 12 條條文部份文字。
- 二、為鼓勵同學修習跨領域學分學程及專業學分學程，增列第 5 條第 3 款，其餘款次依序變更。
- 三、配合線上辦理棄修申請流程，修正第 9 條部份文字。
- 四、第 16 條校內立法程序修正為含學生代表之校務會議。
- 五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1 月 19 日教務會議、103.12.03 第 17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後全文如[附件 6](#)(頁 154)。

辦法：通過後公告施行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七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抵免學分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20108978 號函及本校外文通識課程領域會議修正第 4 條及第 7 款外文抵免學分之原則規定。
- 二、因系所單位增加學位學程，故修正第 4 條、第 6 條及第 7 條條文部分文字。
- 三、第 12 條校內立法程序修訂為含學生代表之校務會議。
- 四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1 月 19 日教務會議、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通過。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7 (頁 163)。

辦法：通過後公告施行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八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正本校「學生出境期間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臺教高(二)字第 1030125948 號函修訂第 3 條與第 7 條之部分文字；第 13 條校內立法程序修訂為含學生代表之校務會議。
- 二、因系所單位增加學位學程，修正第 2 條、第 3 條、第 6 條、第 7 條、第 9 條、第 11 條條文如附件 8(頁 170)
- 三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1 月 19 日教務會議、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公告施行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九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修讀學士學位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系所單位增加學位學程，修正第 2 條、第 3 條及第 5 條條文文字。
- 二、第 8 條校內立法程序修正為含學生代表之校務會議。
- 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9(頁 175)。
- 四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1 月 19 日教務會議通過、103 年 12 月 3 日第 170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。

辦法：通過後公告施行，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十

提案單位：推廣教育部

案由：新訂推廣教育部財務金融學系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之修業標準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華文商管學院認證(ACCSB)顧問意見，要求增列專業證照為畢業門檻，本系學生須於在學期間考取財務金融相關專業證照乙張始得畢業，擬於 104 學年度生效。
- 二、本案業經 103 年 11 月 19 日教務會議通過。檢附該系畢業修業規定全文如附件 10。(頁 177)

辦法：通過後自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開始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十一

提案單位：環設學院

案由：修正「中國文化大學環境設計學院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畢業修業規定」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修訂 103.9.11 103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「中國文化大學環境設計學院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畢業修業規定」：
 - (1) 修訂核心能力原「建築理論」改為「建築史論」。
 - (2) 修訂檢核機制原「完成建築專業實務實習 160 小時」改為「實務型-完成建築專業實務實習 800 小時（至公部門、設計規劃、工程顧問、民間業主等單位）；學術型-完成建築專業學術實習 240 小時（至學術研究單位）（二項任選一項）」；參與「參與國內外競圖、設計工作營、移地學習（三項需任選二項）」改為「參與國內外競圖、設計工作營、移地學習、科技部研究計畫（四項需任選二項）」。
 - (3) 此修業規定適用於 104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。
- 二、本規定業經 103 年 9 月 29 日 103 學年度第 1 次系所務會議、103 年 10 月 22 日 103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及 103 年 11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三、檢附修正條文對照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11(頁 179)。

辦法：通過後實施，適用於 104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。

參、 臨時動議：

臨時動議一

提案人:馬士鈞代表

案由：校園內外缺乏充分醫療資源，及醫療院所設置，建議增設相關設備及資源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校園內學生發生意外傷及身體不適時，需耗費更多時間往山下就醫，可能延誤病情或措施醫療。
- 二、 校園學生有效病歷並無法在學生校內就診時得知該生病歷狀況。
- 三、 建議學生病歷或健康紀錄電子化，提供轉診就醫時醫療院所參考。
- 四、 與他單位區域醫療整合服務。(EX. 建議北市衛生局開巡迴車)
- 五、 仿台大購置校園救護車。
- 六、 建置校園定點緊急按鈕醫療箱及防護具(一般消毒、包紮、止血、防護具、固定器)

決議：以上建議請學務處及衛保組給予逐項回應。

臨時動議二

提案單位：馬士鈞代表、朱偉豪代表

案由：畢業典禮日期為周休二日，影響當日參與狀況，建議改為平日舉行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平日舉辦畢業典禮相對於在假日舉辦，學校人員參與度會較為熱絡。
- 二、 往年校內通常會鼓勵在校生或社團同學共同歡送畢業生，假日舉辦在校生不一定會留在學校。
- 三、 本校位於陽明山國家公園，假日時段會有許多觀光人潮上山，畢業生家屬與大量人潮同時上山的情況下，仰德大交通大受影響。

提案學生補充說明：

- 一、 希望讓學生參與訂定的過程。
- 二、 會將網路問卷調查分析後公開。
- 三、 本學年畢業典禮當天與高普考國家考試日期衝突。

主席說明:畢業典禮訂定日期有其演進過程，本校曾於平日舉辦，經家長反映後改為休假日，經多方考量仍無法滿足各種聲音。

決議：今年行事曆已定，畢服會可為下一屆畢業生預做調查或反映。請與學務處保持聯繫做進一步溝通。

肆、 散會（下午 4 時 00 分）

伍、 附件